

DSSOPT
0340000111968X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土地工務運輸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, Obras Públicas e Transportes

抄送：DADSAE (CC)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
北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
戴祖義召集人台啟

來函編號
Sua referência

來函日期
Sua comunicação de

發函編號
Nossa referência

澳門郵政信箱 467 號
C. Postal 467 - Macau

072/CCSCZN/OFI/2021

2021-06-09

00576/DPUDEP/2021

事由： 回覆 - 轉介北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反映個案
Assunto (檔案編號：2014E012 (A1).)

戴祖義召集人：

本人現行使刊登於2020年3月11日第11期《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》第二組第04/SOTDIR/2020號批示所授予的權限，根據本局副局長於第0367/DPU/2021號建議書所作出之批示，就貴委員會於2021年6月9日透過第072/CCSCZN/OFI/2021號公函提出的意見（收件編號：476/CCSC/2021，個案編號：17/A-ZN/2021），現就城市規劃範疇回覆如下：

關於已收回的土地用作臨時停車場、公共休憩運動場所、特定行業放置建材及工程車輛或旅遊巴士等，涉及民生市政、體育設施、交通規劃等工作職權，本局將在城市規劃範疇內，就土地用途，因應相關部門提出的使用需求及意見，在職務範疇內作出配合，致力增加社區康體設施，適時回應行業運作需要。

在此，感謝委員寶貴的意見，並盼望未來能繼續就本局各方面的工作提供寶貴意見，使我們的工作或規劃更臻至完善。

肅此函達，順頌
台祺

局長
由城市規劃廳廳長代行

HAN2807

Tat Io MAK
Assinatura digital
2021.07.09 14:58:13 +0800